

## 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學生不委由學校代辦教科用書採購申請表

申請學期	114 學年第 2 學期	申請日期	115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班級座號	年      班      號	學      號	
班級類組	第      類組	姓      名	
<b>申      請      項      目</b>			<b>家 長 簽 名 確 認</b>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學期全部教科用書採購不委由學校代辦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學期部分教科用書採購不委由學校代辦（詳列如下）			
項次	科      目	教科用書書名	家長逐項簽名確認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
- 備註：1.請同學將本表確實交由家長簽名確認，若發現有欺騙師長情事，將依校規處理。
- 2.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 月 15 日（四）中午 12 時截止，逾時不受理。
- 3.申請方式：相關欄位簽名確認後，請掃描並寄送至 [acad3\\_1@lssh.tp.edu.tw](mailto:acad3_1@lssh.tp.edu.tw)。
- 4.提出申請後，學校將不再為同學代辦教科圖書採購事宜，請家長與同學審慎考慮後再提申請。
- 5.本申請表如不敷使用，請再填具另一張申請表。